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補助要點

中華民國100年10月3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訂定
中華民國100年10月17日海研計字第100001363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0年12月28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改
第5、8、9條條文

中華民國101年1月13日海研計字第1010000617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1年12月20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改第3條條文

中華民國102年1月14日研計字第1020000614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05年5月12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第4條條文

中華民國105年11月4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第4點條文

中華民國105年11月18日研計字第1050023059號令發布

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第2、3、4、5、
6、7點條文（含附件一、三）

中華民國112年3月16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
第2、3、4、5、6、7點條文（含附件一、三）

中華民國112年3月23日海研計字第1120006294號令發布

- 一、為鼓勵本校卓越研究領域持續發展，並提升本校研究能量，特訂定本要點。
- 二、補助對象：各學術單位或校、院、系級研究中心擬聘任之專案研究人員。
- 三、補助範圍：補助專案研究人員人事費（含薪資、勞健保費、離職儲金等），補助期間一年。
- 四、補助經費來源：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項下建教合作管理費支應。
- 五、申請時請將下列文件提送研究發展處計畫業務組辦理：
 - (一)新聘：本校聘任專案研究人員經費預算表（如附件一）及本校聘任專案研究人員個人資料表（如附件二）。
 - (二)續聘：本校聘任專案研究人員經費預算表（如附件一）及本校續聘專案研究人員績效評估表（如附件三）。
- 六、審查程序：
 - (一)審查委員會置委員9至11人，校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副校長、教務長、研發長為當然委員，其餘委員由校長遴聘學術表現優良之校內外學者專家組成之，委員聘期一年，得連任之。開會時並得邀請相關單位主管列席。
 - (二)經本審查委員會審查通過，陳送校長核定後，方予以補助。受補助單位應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研究人員聘任辦法」（簡稱聘任辦法）第三條規定，將擬聘人員提校教評會審議審查通過後始聘任之。
 - (三)但依聘任辦法第三條之一資格轉任人員，得逕予補助，免經前項審查程序。
- 七、專案研究人員之新聘、續聘、薪資、晉薪、升等及福利等事項，應依聘任辦法規定辦理。
- 八、受補助單位應提供擬聘任人員所需之空間及同意使用必要研究設備之證明。
- 九、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後發布施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聘任專案研究人員經費預算表

聘任單位： 受聘人姓名：

壹、經費說明

經費來源：由本校校務基金自籌收入項下建教合作管理費支應

| 編號 | 內容項目 | 計算方式 | 金額 |
|----|------|----------------|----|
| 一 | 薪資 | (A)*13.5 | |
| 二 | 勞退提撥 | (投保金額)*0.06*12 | |
| 三 | 勞保費 | (B)*12 | |
| 四 | 健保費 | (C)*12 | |
| 五 | 其他 | | |
| | | 合計 | |

註：A 為每月薪資

B、C 為勞工保險局「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投保薪資額及負擔表」規定之單位負擔勞保及健保金額

貳、申請聘任專案研究人員之理由

參、申請聘任專案研究人員之工作內容項目

肆、專案研究人員之工作考核(新聘免填)

伍、預期成果績效

二級主管簽章：

一級主管簽章：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專案研究人員個人資料表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身分證號碼 | | | | | | | | | 填表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
| 中文姓名 | | | | | 英文姓名 | | | | |
| | | | | | | (Last Name)(First Name) (Middle Name) | | | |
| 國籍 | | 籍貫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
| 住宅地址 | □□□ | | | | | 電話 | | | |
| 服務機關地址 | □□□ | | | | | 電話 | | | |

二、主要學歷

| 畢/肄業學校 | 國別 | 主修學門系所 | 學位 | 起訖年月 |
|--------|----|--------|----|-------------------|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三、現職及與專長相關之經歷（按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經歷開始填寫）

| 服務機關 | 服務部門／系所 | 職稱 | 起訖年月 |
|------|---------|----|-------------------|
| 現職：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經歷：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 | | | 民國_年_月_日至民國_年_月_日 |

四、專長請自行填寫與研究方向有關之學門及次領域名稱。

| | | | |
|----|----|----|----|
| 1. | 2. | 3. | 4. |
|----|----|----|----|

五、學術著作目錄（若篇幅不足請另附同尺寸之紙張繕寫）

簽名：

日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續聘專案研究人員績效評估表

一、研究成果績效評估

| | | | |
|---------------------------------------|----|-------------------------|--------------|
| 受聘人 | | 考評期間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一)、學術論文與專業書籍 (須以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名義發表) | | | |
| 1.發表於 SSCI、SCI、EI、A & HCI 等索引之國際期刊論文數 | 篇數 | Impact factor 總數 | 被引用次數總數 |
| 2.其他重要期刊論文數 | | | |
| 3.學術會議論文數 | | | |
| 4.學術專書出版數 | | | |
| 5.國際重要期刊審稿次數 (請列舉) | | | |
| 6.國際重要期刊編輯 (請列舉) | | | |
| (二)、學術會議參加情形 | | | |
| 1.參加國內學術會議次數 | | | |
| 2.參加國際學術會議次數 | | | |
| 3.應邀擔任國內學術會議主題演講 | | | |
| 4.應邀擔任國際性學術會議主題演講 | | | |
| (三)、研究計畫 (執行機關為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 | | |
| 1.國科會計畫 (不含共同主持人) | 年度 | ※若當年度多筆核定計畫，請自行另增一列欄位填寫 | |
| | | 計畫名稱： 執行起迄： 核定金額： | |
| | | 計畫名稱： 執行起迄： 核定金額： | |
| 2.建教合作計畫 (不含共同主持人) | 年度 | ※若當年度多筆核定計畫，請自行另增一列欄位填寫 | |
| | | 計畫名稱： 執行起迄： 核定金額： | |
| | | 計畫名稱： 執行起迄： 核定金額： | |
| (四)、技術或實務研發成果 | | | |
| 1.核准發明專利件數 | | | 件 |
| 2.技術轉移計畫件數、衍生利益金/授權金 | | 件 | 元 |

(五)、特殊榮譽

(六)、研究具體成果說明

(七)、學術著作目錄 (請依序填寫：姓名、發表年份、著作名稱、期刊、卷數、頁數、IF 與領域排名及被引用次數(不含自我引用次數)，並以*註記該篇所有之通訊作者)

受聘人簽章：

日期：

二、聘任單位意見 (請聘任單位重點說明受聘人考評期間之工作表現與研究成果)

二級主管簽章：

一級主管簽章：